

二〇〇六年秋季全時間訓練信息綱目

總題：

基督身體的實際

第十篇

藉着禱告達到錫安

讀經：太十六18，十八19~20，弗一16~18，三14~17上，四16，西一9，二19，四12

壹 主的恢復是要建造錫安—基督身體的實際，終極完成於新耶路撒冷—弗四16，啓十四1，二一2：

- 一 神經綸的最高峯乃是基督身體的實際：
 - 1 神成爲人，人成爲神的結果，產生一個生機體—基督的身體—就是神人聯調的結果—弗一22~23。
 - 2 第一個神人基督，在祂的復活裏擴大爲長子和眾子；這個擴大是一個生機體—基督的身體—羅一3~4，八14，29，十二4~5。
 - 3 主恢復的最高峯，能完成神經綸的，乃是讓神產生生機的身體作祂的生機體—弗一22~23，四16。
- 二 基督身體的實際就是神人聯結相調，活出一個團體的神人—4~6，16，21，23~24節：
 - 1 基督身體的實際，就是神所救贖的一班人，和神人基督一同過神人的生活—腓一19~21上：
 - a 主耶穌在祂的復活裏，產生了許多弟兄，以祂作長兄，和祂一同作團體的大神人；這個宇宙人是神又是人，是人又是神—羅八29，弗二15。
 - b 賜生命的靈把我們重生之後，就住在我們裏面，調在我們的靈裏，帶着我們過神人的生活—林前十五45下，六17。
 - c 這樣生活的結果，就產生一個宇宙人，和主耶穌一式一樣—是人，卻是憑神的生命活出神人的生活—弗四21，24，約壹二6，三1~2，四17。
 - 2 基督身體的實際是一種生活，就是所有這些神人藉着人性調神性，神性調人性，而與神聯結、聯合並構成在一起的生活—約十四20，十五4，弗四4~6，16，24，腓一21上。
 - 3 基督身體的實際，乃是被成全之神人所過的團體生活，他們不憑自己的生命，乃憑經過過程之神的生命而活；經過過程之神的屬性藉着他們的美德彰顯出來—加二20。
 - 4 基督身體的實際，乃是藉着基督復活的大能而模成基督之死的一個團體生活—腓三10，林前十二12~13，林後四10~12，羅八13~14，十二4~5。
 - 5 這調和的生活要結束這時代，且把基督帶回來，在國度時代與得勝者一同治理這地—啓十一15。

貳 在召會生活中，我們需要竭力達到最高峯—今日的錫安，基督身體的實際—林前一2，十二13，27，弗一22~23：

- 一 『要達到這高峯，除了禱告以外，別無他路。』（關於相調的實行，四九頁。）
- 二 『我們的確需要拼上去，不惜代價的禱告。』（四八頁。）

叁 我們要達到錫安的高峯，就需要認識禱告的意義，以完成神的經綸—提前一4，二8：

- 一 禱告乃是人和神彼此的接觸—約壹五14~15。
- 二 禱告乃是人呼吸神，得着神，而給神得着；真實的禱告乃是在神面前一呼一吸，叫我們和神，神和我們彼此接觸，互相得着—帖前五17。
- 三 我們越禱告，就越被三一神充滿—弗三14~19。
- 四 禱告真實的意義，乃是在靈裏和神接觸，並吸取神自己—六18，猶20。
- 五 禱告乃是人與神合作同工，讓神藉着人發表祂自己，而成功祂的旨意—雅五17。
- 六 禱告的人是和神合作，與神同工的，也讓神從人裏面，藉着人把神自己和神的心意發表出來—羅八26~27，雅五17，弗一16~23，三14~21。
- 七 我們有怎樣的禱告，決定於我們是怎樣的人；我們的禱告顯明我們這個人、我們的所是、我們在那裏—路九54~55，提前二8。
- 八 我們禱告的管治原則應當是：禱告總是把我們帶到神裏面—路十一1~13。
- 九 真實禱告的生命打斷我們天然的人；禱告的生命乃是反抗、反對我們天然所是的一種生命—太十六24，路二一36。
- 十 禱告是真正的否認己；禱告就是否認己，知道我們一無所有，也一無所能—可八34，九29。
- 十一 真實的禱告使我們與神調和—猶20，弗六18。
- 十二 我們需要在靈裏用基督的禱告來禱告；在我們的禱告裏，必須有像以西結一章十六節裏輪中套輪的禱告—雅五17。
- 十三 真實的禱告不僅是屬靈的，也是神聖的，因為三一神在我們裏面禱告，我們也在三一神裏面禱告—羅八26~27，猶20。
- 十四 藉着呼求主名不住的禱告，就是活基督—帖前五17，羅十12~13，腓一21上。
- 十五 經歷內住的基督、被基督構成的路，就是要有真實的禱告—西一3，9，27，四2~3，12。
- 十六 我們禱告的時候，元首基督就得着一條路，藉着祂的身體來施行祂的行政—一18，二19，三1~2，四2，來二17，四14，七26，八1~2，啓五6。
- 十七 在真實的禱告裏，我們摸着一個新人的實際—西一9，三10~11。
- 十八 惟有憑着徹底的禱告，纔能在活力排中生機的實行神命定之路，以建造召會—太十六18，十八19~20。
- 十九 我們要在活力排中被調和在一起，以致同心合意，成為團體的素祭，就需要憑着多而徹底的禱告，操練我們的靈—林前十二24，十17，利二1~13，徒一14，二42。

何大神蹟！何深奧祕！

- 一 何大神蹟！何深奧祕！神竟與人聯調爲一！
神成爲人，人成爲神，天使、世人莫測經綸；
出自神的心愛美意，達到神的最高目的。
- 二 神成肉身，來作神人，爲要使我能成爲神，
生命、性情與祂同類，惟我無分祂的神位；
祂的屬性變我美德，祂的榮形在我顯活。
- 三 不再是我單獨活著，乃是神我共同生活；
並與眾聖神裡配搭，建成三一宇宙之家；
且成基督生機身體，作祂顯身團體大器。
- 四 最終聖城耶路撒冷，異象、啓示集其大成。
三一之神，三部分人，永世對耦是人又神；
神性人性互爲居所，神的榮耀在人顯赫。

神永遠的經綸

神永遠的經綸，乃是要使人在生命、性情上，
但不在神格上，與祂一模一樣，
並使祂自己與人成爲一，使人與祂成爲一，
因而使祂在彰顯上得以擴大並擴展，
使祂一切神聖的屬性得以彰顯在人性美德裡。